

证券代码：002112

证券简称：三变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092

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

控股股东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1月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变集团”）减持股份的通知，三变集团于2016年11月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53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控股股东本次股份减持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(股)	减持比例(%)
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	集中竞价交易	2016年11月4日	20.31	10,600	0.0053%
	合计		20.31	10,600	0.0053%

三变集团自最近一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起至本次减持后，其拥有的权益累计减少比例为5.00%。股份变动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披露的《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2、控股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的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30,765,931	15.26%	30,755,331	15.2556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30,765,931	15.26%	30,755,331	15.2556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此次减持后，三变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0,755,33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5.2556%，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。

2、本次减持没有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

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4、三变集团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披露的《上市公告书》中承诺：“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，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。”截至 2010 年 2 月 8 日，上述承诺已严格履行完毕；三变集团未在相关文件中作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，本次减持不违反相关承诺。

5、本次减持公司股份前，已按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三变集团关于减持三变科技股票的告知函
- 2、《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5 日